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屏東市勝利路9號
聯絡人：謝志鴻
聯絡電話：08-7362589#223
傳真：08-7364380
電子信箱：pdc080@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0月1日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體字第115800485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376532900E115800485000-1.pdf)

主旨：本府前於115年10月1日發布之屏府教體字第1159004505號函，因附件誤植，爰檢送本縣辦理「115年屏東盃全國中小學田徑賽」更正之競賽規程1份，請以此函及最新附件為準，並請轉知所屬單位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中華民國田徑協會115年9月18日田彥競(二)字第1150000494號函暨115年屏東盃全國中小學田徑錦標賽競賽規程辦理。
- 二、比賽日期：115年12月2日至5日。
- 三、比賽地點：屏東縣立田徑場。
- 四、技術會議：115年12月1日(星期二)下午2時30分於屏東縣仁愛國小活動中心召開。
- 五、報名方式：
(一)註冊時間：自115年10月5日(星期一)上午8時起至10月16日(星期五)下午10時止開放線上報名。請依報名網站說明回傳核章後轉成PDF檔之報名表。匯款單據(ATM轉帳單



據)請上傳為「繳費憑證」，影像請務必清晰。上述表單
均需上傳始完成程序，上傳期限至115年10月21日(星期
三)截止，逾期以未完成報名手續論。

(二)報名網址：<http://ptctf.ptc.edu.tw>。

六、報名費：(單位：新臺幣)

(一)每位選手400元。

(二)每報名一單項目增收100元。

(三)全能、接力項目每項每隊收200元。

(四)請於115年10月21日(星期三)前完成報名費繳款，逾期則
以未完成報名手續喪失參賽資格處理。

七、繳費方式：

(一)銀行：玉山銀行屏東分行(代碼：808)。

(二)帳號：0934-940-136477。

(三)戶名：屏東縣體育會田徑委員會潘文道。

八、經註冊之運動員及其參賽項目，一律不接受更改。

九、報名相關問題請洽：

(一)高俊豐主任，手機0933-596817。

(二)余剛式主任，手機0918-313034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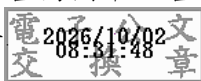
十、本縣所屬參賽隊職員於技術會議及比賽期間准予公假登記
及課務派代。非縣屬學校請惠予帶隊教師(練)於比賽期
間，公(差)假登記及課務派代。

十一、旨案屬「屏東縣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職員工參與各類
運動競賽公假及獎勵處理原則」第一類體育競賽活動。
本縣參賽人員比賽成績績優，指導教練(師)依獎懲案件
處理原則指導各項競賽活動獎勵基準全國性基準辦理。

領隊、管理減一級辦理。請各校本權責辦理，如具校長
身分請於賽事結束2個月內報府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、各縣市政府、各高國中、各國小

副本：本縣體育發展中心學校體育組



裝

訂



線